

证券代码：832679

证券简称：ST 尚洋文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 深圳市尚洋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给予深圳市尚洋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

收到日期：2019年12月2日

生效日期：2019年11月29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纪律处分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深圳市尚洋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讯美科技大厦3号楼13层1329A室。

李越梨，时任董事长、时任信息披露负责人。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公司未在 2019 年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两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对于公司的违规行为，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未能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1.5 条的相关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 6.2 条、第 6.3 条及《信息披露规则》第五十一条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出如下决定：

- （一）给予深圳市尚洋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 （二）给予公司时任董事长李越梨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作出的纪律处分决定，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作出的纪律处分决定未涉及罚款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影响。

**（三）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是 否 不适用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收到纪律处分的决定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向全体投资者致以最诚挚的歉意。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责任主体将勤勉尽责，履

行股东及管理层职责，规范运作。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给予深圳市尚洋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2790号）

深圳市尚洋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日